

本报讯 本报记者通过“两会”新闻中心获悉，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去年10月15日向人大常委会报告议案审议结果时，建议加快诚信立法和修改预算法。报告将人大代表提出的67件议案分类合并为16个方面的议案，加快诚信立法和修改预算法是其中两个方面。

夏士林等321位代表在10件议案中建议加快诚信立法。中国人民银行对议案进行了研究，认为通过促进和规范征信机构开展征信业务，能够为社会提供有效信用信息服务，从而建立对各种民事主体信用状况的社会监督机制，改善社会信用环境。目前该行已拟定了《征信管理条例》，拟在国务院颁布实施后根据实施情况再提出有关立法建议。人大财经委员会认为，诚信是市场经济的基础，诚信不良已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到我国企业经营和经济发展，加快诚信立法是十分必要的。

袁昌玉等32位委员在议案中建议修改预算法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对议案研究后，肯定了预算法实施以来对我国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，同时认为，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，预算法存在的问题也逐渐显露出来，一是未能反映市场经济条件下建设社会主义公共财政的需要，影响政府财政职能转变；二是对预算外资金缺乏应有的管理和监督，使政府预算缺乏完整性；三是对预算调整的规定不够科学，不利于加强对预算调整的审查和监督；四是缺乏对违反预算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规定，不利于严格预算行为和预算监督等。为适应形势发展要求，促进预算管理体制改革，应尽快修改和完善预算法。人大财经委同意这一意见。（本报记者）

——摘自《中国审计报》2004.3.10

中国内部审计协会. 版权所有 LT科技制作  
协会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4号  
联系电话：010-82199846/47 电子邮件：[xinxibu@263.net](mailto:xinxibu@263.net)  
Copyright (C) 2003 . All rights reserved